動議、修訂動議及再修訂動議

會議	文件編號	原動議	修訂	再修訂	結果
			動議	動議	
第9次地管會	26/2017	本會要求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盡快	-	-	經投票後,動議獲得通過。
		在其管理的公園及休憩處,跟據			
1.6.2017		實際情況,增加及優化現有健身			(14 票支持:鄭麗琼主席、吳兆康副主席、葉永成議員、
		器材及設備及將舊有過時的健身			陳學鋒議員、陳捷貴議員、陳財喜議員、甘乃威議員、
		設施更新。			蕭嘉怡議員、李志恒議員、張國鈞議員、陳浩濂議員、
					楊開永議員、楊學明議員、盧懿杏議員)
		(由陳財喜議員提出,陳捷貴議員			
		及葉永成議員和議)			(0票反對)
					(0 票棄權)